

车辆转让了，商业险和交强险能退保吗？

典型案例

2021年2月份，客户李先生因更换新车，计划将旧车卖掉，却不清楚旧车保险该如何处理，能否办理退保。李先生拨打中国人寿财险服务热线95519进行咨询，公司工作人员给客户做了详细解答。

案例分析

一、商业车险退保规定

根据《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机动车商业保险示范条款（2020版）》第四十七条：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本保险合同的，应当向保险人支付应交保险费金额3%的退保手续费，保险人应当退还保险费。保险责任开始后，投保人要求解除本保险合同的，自通知保险人之日起，本保险合同解除。保险人按日收取自保险责任开始之日起至合同解除之日止期间的保险费，并退还剩余部分保险费，故商业险是可以退保的。

二、交强险退保规定

一是根据《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款》第二十二条：在交强险合同有效期内，被保险机动车所有权发生转移的，投保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交强险合同变更手续。

二是在下列六种情况下，投保人可以要求解除交强险合同：

（一）被保险机动车被依法注销登记的；（需提供报废证明和注销证明）

（二）被保险机动车办理停驶的；（需提供运管部门停驶证明）

（三）被保险机动车经公安机关证实丢失的。（需有标的车信息的被盗立案受理证明）

（四）投保人重复投保交强险的；（需提供重复投保的保单）

（五）被保险机动车被转卖、转让、赠送至车籍所在地以外的；（需提供机动车辆转移证明）

（六）新车因质量问题销售商收回或因相关技术参数不符合国家规定交管部门不予上户的。

交强险合同解除后，投保人应当及时将保险单、保险标志交还保险人；无法交回保险标志的，应当向保险人说明情况，征得保险人同意。

风险提示

温馨提示各位车主，车辆转让后请尽快办理交强险变更手续，如商业险不办理转让，可以尽快申请退保。